

##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

（二）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以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

（五）本次会议由潘世斌先生主持。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 （一）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

所的要求，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所载的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等方面没有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百达精工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1-060）。

## （二）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该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同意公司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百达精工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61）。

特此公告。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30 日